

证券代码：300068

证券简称：南都电源

公告编号：2019-089

债券代码：112574

债券简称：17 南都 01

##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19 年第二次“17 南都 01”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根据《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下简称“《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与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债券受托管理协议》”）的相关规定，本期债券受托管理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召集人”）就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南都电源”）提前兑付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以下简称“17 南都 01”、“本期债券”）事项召集了 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本次会议召开情况如下：

#### 一、会议基本情况

- 1、会议召集人：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2、会议时间：2019 年 9 月 25 日 9:00-10:00
- 3、会议召开和投票方式：非现场会议形式，记名式投票
- 4、投票方式：记名投票，以电子邮件形式将签字盖章后的表决文件发送至会议指定邮箱的方式表决，并将原件送达至指定地址
- 5、会议投票表决电子邮箱地址：yangtian@stocke.com.cn

6、债权登记日：2019年9月16日（以下午15:00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提供的债券持有人名册为准）

6、参会登记时间：不晚于2019年9月20日17时前（通过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受托管理人指定的电子邮件地址，以电子邮件到达受托管理人系统的时间为准）

## 二、会议出席情况

本期债券总张数为16,500张，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以非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出席本次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共计3人，代表有表决权的债券15,000张，占本期债券总张数的90.91%。

## 三、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1、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采用非现场会议，记名式投票表决。

2、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了《关于提前兑付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的议案》，具体表决情况如下：

同意票15,00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债券总数的100%；反对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债券总数的0%；弃权票0张，占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人所代表的有表决权债券总数的0%。

根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债券持有人会议须经出席债券持有人会议未清偿的有表决权的债券持有人和/或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二分之一以上（不含二分之一）通过方能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同意票15,000张，占本期债券有表决权债券总数的90.91%，本次会议决议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程华德 孙雨顺

3、结论性意见：本所律师认为，南都电源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及召开程序、审议的议案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募集说明书》、《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集人及出席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债券持有或代理人、其他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本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表

决程序与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关于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面向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2019 年第二次债券持有人会议的法律意见书》。

（本页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17 南都 01”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26 日

（本页无正文，为《浙江南都电源动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二次“17 南都 01”  
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的公告》之盖章页）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 9 月 26 日